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中心实验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 方：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

乙 方：南京丰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二月

项目名称：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中心实验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904-JSDZ-G2026-0008

采购人（甲方）：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南京丰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本项目前期“三重一大”事项备案表、相关文件规定的要求进行招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此次中标的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中心实验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事宜，依据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签订本合同书。

一、货物内容

1、项目名称：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中心实验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2、技术参数：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最优参数确定

4、采购数量：详见附件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含税价总额为：（大写）贰佰肆拾陆万捌仟元整（小写：2468000.00元）。

合同总价为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和税金等（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配套的配件辅材费、配套的改造费、安装调试费、设备免费维护保养费、售后服务费、人工费、人员保险、管理费、招标代理费、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相关税费，以及其他交付使用方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三、质量要求

（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

（2）基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采购文件相关技术、服务要求、乙方的投标文件相关响应内容。

（3）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说明书、技术白皮书、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等官方技术资料（如涉及）。

（4）如验收时，甲方与乙方认为本项目验收标准中的技术指标、质量要求等内容存在相互抵触或对其理解存在异议，应按照其中更严格的要求、标准等进行验收。

（5）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招标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已标价报价明细表；

（6）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五、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由乙方独立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如果甲方因使用该货物而导致被第三方追诉，有权向乙方主张权利以及要求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八、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缴纳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陆仟捌佰元整（小写：246800.00元）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备注:合同金额的 10%，甲方应当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合同价款的 5%））

8.2 缴纳方式: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约保证金。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 jsdzbh. 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8.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8.3.1 方式：无息退还至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8.3.2 时间：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

8.3.3 条件：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

8.3.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视情

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九、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返还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合同履行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合同履行期：

签订合同接甲方通知后__30__日历天内完成所需设备的采购、供应、运输、安装、调试等相关伴随服务，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2、交货方式：全部货物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保证货物使用及维修所需的全套技术资料和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货物清单；出厂合格证；操作的标识和中文标注；使用中文说明书；使用维修保养中文说明书。

5、其他必备材料和必备工具、货物等。

十一、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付款方式：本项目预付款为 30%，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付至合同价款的 80%，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5%，余款在质保期满后且使用无质量问题付清。

付款时乙方须提供正规发票（甲方原则上自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合同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结算方式：转账。（按以上进度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如乙方投标标准高于招标标准的按乙方标准执行）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　　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场维修，并承担相关费用。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设备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售后服务及要求：如在质保期内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凡属一切自身质量缺陷所造成运行故障均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

6、本项目质保期为 3 年（含设备免费维护保养、需求中相关的人力技术服务等所有内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十四、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规定及技术要求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待乙方完成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后，于 5 日内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乙方通知后 10 日内组织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付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进行使用前调试时，乙方需为甲方提供使用操作培训，保证受训人员能对设备进行熟练操作及日常维护；为甲方维修工程师提供技术培训，直至其具备保障设备正常运行和排除一般性故障的能力。并协助甲方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乙方在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必须确保安全，乙方自行承担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的质量、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发生的一切问题和责任与甲方无关，相关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理。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理所发生的问题和责任，并且影响到项目总体进度时，甲方有权处理相关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在支付合同款时作相应扣除。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可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参加。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安装调试完毕后按设备清单逐一按序交付给甲方。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核验货物。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须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六、违约责任

1、按该项目供货期要求，乙方每逾期 1 天交付，应向甲方支付该项目合同总价的 0.1%作为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进行相应扣除；逾期超过约定供货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无须向乙方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

2、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批货物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扣除履约保证金。乙方如有虚假响应、以次充好等行为，甲方有权将该单位移送相关主管部门处理，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的赔偿金。

3、甲方每延期 1 天支付合同价款，应向乙方支付该项目合同总价的万分之四作为违约金。

4、乙方在供货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皆由乙方承担。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有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外，还需承担守约方维权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一切费用。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八、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签订地：盐城市大丰区。

十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甲方保留适度调整采购需求的权利，本项目最终按实际到场货物数量、乙方的投标单价结算。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甲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6年03月11日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6年03月10日

廉 政 合 同

采购人：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

供应商：南京丰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为强化抓源治本工作力度，从制度机制上进一步规范盐城市大丰人民医院中心实验室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行为，杜绝不廉洁行为，特订立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1、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廉政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2、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在具体项目采购行为中，必须严格遵守招投标法规定的原则、方式、程序，保证公平、公正、公开。

3、采购人、供应商双方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索要、接受供应商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其他馈赠礼品；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评标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5、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接受供应商的宴请、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邀请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请吃、请钓、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

6、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打“业务牌”等形式变相接受供应商的钱物；供应商不得以打“业务牌”的形式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变相送钱物。

7、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在供应商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领取报酬；供应商不得为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发放报酬。

违约责任：

1、采购人发生违约行为，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主管人员的责任。

2、供应商发生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布，三年内不得参加辖区内的项目采购。

采购人：　　供应商：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2026年03月10日　　签字日期：2026年03月10日

投标清单报价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低温冰箱	台	1	22900	22900	DW-40L528D
2	冷藏冰箱	台	1	12000	12000	HYC-410
3	负 80 度超低温冰箱	台	1	61000	61000	HD-86L588BP
4	液氮罐	个	1	14807	14807	YDS-65-216
5	小液氮罐	个	1	4750	4750	YDS-30-125
6	转运箱	个	1	750	750	FS-12LS
7	水浴锅	个	1	1950	1950	DK-S24
8	离心机	台	1	14250	14250	LX-60T250-J
9	倒置荧光显微镜	台	1	183240	183240	M3000FL
10	倒置相差显微镜	台	1	133400	133400	M3000
11	细胞计数仪	台	1	33000	33000	SmartCell 200Plus
12	冷藏冷冻冰箱	台	1	9000	9000	HCD-25L305
13	二氧化碳培养箱	台	2	33300	66600	HCP-168E
14	液氮罐	个	1	14807	14807	YDS-65-216
15	红外灭菌器	台	1	1800	1800	I 型
16	移液管移液器	个	1	2250	2250	S1
17	移液器	个	1	3000	3000	Finnpitette F3
18	冷藏冰箱	台	1	12000	12000	HYC-410
19	超净工作台	台	1	13200	13200	HCB-1300V
20	烘箱	台	1	9750	9750	HVS-60E

21	水浴锅	台	1	1950	1950	DK-S24
22	数显微孔板振荡器	台	1	3675	3675	HTW-X4
23	涡旋振荡器	台	3	1200	3600	Vortex-5
24	恒温振荡仪	台	1	10050	10050	HT-20TG
25	掌上离心机	台	2	720	1440	LX-50T2Z
26	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45000	45000	LX-185T100R
27	电子天平	台	1	4500	4500	PTY-B1200
28	PH 计	台	1	2250	2250	HZP-L502
29	超声波破碎仪	台	1	10500	10500	JY88-IIN
30	涡旋震荡器	台	1	1200	1200	Vortex-5
31	掌上离心机	台	1	720	720	LX-50T2Z
32	移液器	个	1	3000	3000	Finnpitette F3
33	金属浴	台	1	5250	5250	HX-20L
34	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31500	31500	LX-165T2R
35	冷藏冷冻冰箱	台	1	9000	9000	HCD-25L305
36	紫外消毒车	台	1	450	450	SX 型
37	冷藏冷冻冰箱	台	1	9000	9000	HCD-25L305
38	涡旋震荡器	台	1	1200	1200	Vortex-5
39	掌上离心机	台	1	720	720	LX-50T2Z
40	移液器	个	1	3000	3000	Finnpitette F3
41	金属浴	台	1	5250	5250	HX-20L
42	紫外消毒车	台	1	450	450	SX 型

43	水平电泳仪	台	1	7161	7161	Mini-Sub Cell
44	基础电源	台	1	9970	9970	PowerPacBasic
45	涡旋震荡器	台	1	1200	1200	Vortex-5
46	掌上离心机	台	1	720	720	LX-50T2Z
47	冷藏冷冻冰箱	台	1	11400	11400	HCD-25L305
48	移液器	台	1	6750	6750	Finnpitette F2
49	紫外消毒车	台	1	450	450	SX 型
50	移液器	台	1	3000	3000	Finnpitette F3
51	制冰机	台	1	6300	6300	IMS-30
52	多功能酶标仪	台	1	350000	350000	ALF
53	洗板机	台	1	37500	37500	wellwash
54	研磨仪	台	1	24000	24000	HM-24S
55	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台	1	82500	82500	B-600
56	加热磁力搅拌器	台	1	1950	1950	HMS-203D
57	WB 系统一套(包含电泳槽、电源、湿转槽)	套	2	26250	52500	PowerPacBasic+Tetra Cell+blot cell
58	全能型转印仪	台	1	60000	60000	Turbo
59	脱色摇床	台	2	3750	7500	HT-X330
60	移液器	台	1	3000	3000	Finnpitette F3
61	掌上离心机	台	1	1200	1200	LX-50T2Z
62	涡旋震荡器	台	1	720	720	Vortex-5
63	成像系统	套	1	450000	450000	ChemiDoc

64	高压灭菌器	台	1	68000	68000	GR85DA
65	FDM 3D 打印机系统	台	2	25000	50000	H2S
66	医学影像建模及分析打印服务	套	1	300000	300000	定制
67	高性能服务器	台	2	60000	120000	定制
68	办公桌	张	2	1300	2600	定制
69	椅子	张	2	260	520	定制
70	文件柜	个	2	5200	10400	定制
71	更衣柜	个	8	1000	8000	定制
72	圆凳	个	20	1000	20000	定制
73	货架	个	5	180	900	定制
74	电脑	台	1	1600	1600	定制
合计					2468000	

（格式可自拟）

投标人(公章)：南京丰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季根明

日　　期：2026 年 2 月 13 日